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ELIFE TECHNOLOGY LIMITED

維力生活科技有限公司

(前稱Palace Banquet Holdings Limited首灃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03)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收益約為304.4百萬港元(2022年：約294.1百萬港元)，增加約3.5%。
-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虧損約為6.9百萬港元，而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虧損約為32.0百萬港元。
-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虧損約為0.6港仙，而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虧損約為2.8港仙。
-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

年度業績

維力生活科技有限公司(前稱首豐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集團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 連同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載列如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年度業績, 包括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 並討論內部監控措施及財務申報事宜。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收益	4	304,356	294,120
其他收入	4	16,157	11,943
其他收益或虧損淨額	5	2,361	10,530
所耗用存貨成本		(77,331)	(73,864)
員工成本	8	(113,418)	(108,029)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		(20,741)	(16,284)
公共設施開支		(18,639)	(22,05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902)	(15,972)
使用權資產折舊		(47,915)	(69,343)
其他開支		(35,365)	(34,492)
財務成本	6	(7,503)	(8,486)
除稅前虧損		(6,940)	(31,933)
所得稅開支	7	—	(8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及全面 開支總額	8	(6,940)	(32,013)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40	—
		<u>(6,900)</u>	<u>(32,013)</u>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港仙)	10	<u>(0.6)</u>	<u>(2.8)</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3月31日	
	附註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16,053	21,352
使用權資產	11	84,581	138,177
商譽		–	–
就收購附屬公司已付按金		–	13,000
投購人壽保單保費		16,178	15,889
租金按金		25,473	30,680
		<u>142,285</u>	<u>219,098</u>
流動資產			
存貨		1,423	1,93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16,153	13,371
可收回稅項		140	2,006
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	20,002
銀行結餘及現金		95,797	80,180
		<u>113,513</u>	<u>117,497</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30,602	17,096
合約負債		31,460	36,418
銀行借款	14	37,382	44,448
租賃負債		69,688	79,083
修復成本撥備		985	750
		<u>170,117</u>	<u>177,795</u>
流動負債淨額		<u>(56,604)</u>	<u>(60,29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85,681</u>	<u>158,800</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68,905	133,751
合約負債		140	–
其他應付款項		1,198	1,202
修復成本撥備		3,571	5,080
		<u>73,814</u>	<u>140,033</u>
淨資產		<u>11,867</u>	<u>18,767</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	11,500	11,500
儲備		367	7,26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11,867</u>	<u>18,767</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

本公司於2018年6月7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及其股份(「股份」)自2019年2月15日(「上市日期」)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營中式酒樓及食品銷售。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而港元亦為本集團之功能貨幣。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政策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披露規定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編製。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虧損淨額約6,940,000港元(2022年：32,013,000港元)，截至該日，本集團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約56,604,000港元(2022年：60,298,000港元)。

本公司董事(「董事」)已審閱管理層編製的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現金流量預測涵蓋自批准刊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日期起計十二個月期間。經計及下文所述的計劃及措施後，彼等認為，本集團將有充足營運資金撥支其營運並履行其自批准刊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內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董事信納，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合適。

儘管存在上述業績，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其有效性取決於本集團未來經營之成功、產生足夠現金流量以於到期時履行責任的能力，以及再融資或重組其借款以令本集團可滿足其未來營運資金之需要及融資要求的能力。此外，根據下列考慮因素，董事認為，本集團將能夠為其未來融資需求及營運資金撥付資金：

(1) 來自最終控制方的財務支持

本公司的最終控制方譚家偉先生已同意持續為本公司的持續經營提供財務支援，讓其於自批准刊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日期起計十二個月期間可於到期時應付其負債及經營其業務而毋須面臨重大業務限制。

(2) 成本控制

本集團正採取措施收緊成本控制，以取得來自經營的現金流量。

(3) 額外融資安排

管理層正尋求其他融資安排及集資替代方案，以進一步支持本集團的資金需要。

倘本集團未能繼續按持續基準營運，其可能無法於正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履行其債務，則需要作出調整藉以將資產價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就可能出現之任何未來負債計提撥備，以及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該等調整之影響並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

2.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於本期間強制生效，以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的提述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2020年的年度改進

於本年度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當前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已發行但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提早應用下列已發行但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的2020年10月及2022年2月修訂本)	保險合約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 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出售或注入 資產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回租中的租賃負債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流動或非流動負債分類以及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 的相關修訂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定義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有關單獨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的遞延稅項 ¹

¹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董事預期應用所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可見將來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收益指提供餐飲服務及銷售貨品而已收及應收的金額(扣除折扣)。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本集團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資料集中於本集團的整體經營業績，乃由於本集團的資源已經整合及並無個別經營分部財務資料。因此，並無呈列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所有業務均位於香港及中國。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及其所有非流動資產就資產的地理位置而言乃位於香港及中國。

以下為(i)本集團外部客戶收入；及(ii)本集團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分析。客戶的地理位置乃指提供服務的地點。本集團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商譽。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地理位置基於所考慮資產的實際位置。就商譽而言，則取決於分配商譽的經營地點。

	外部客戶收入		特定非流動資產	
	於3月31日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香港	302,136	294,120	100,634	159,529
中國	2,220	—	—	—
	<u>304,356</u>	<u>294,120</u>	<u>100,634</u>	<u>159,529</u>

於兩個年度，概無來自個別外部客戶的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10%以上。

4. 收益及其他收入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收益		
中式酒樓營運(附註(a))	302,872	291,820
食品銷售(附註(a))	1,484	2,300
	<u>304,356</u>	<u>294,120</u>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		
政府補貼(附註(b))	8,051	5,174
沒收已收按金(附註(a))	4,909	2,960
自公共設施公司的贊助收入	1,136	1,896
匯兌收益	42	147
雜項收入	506	828
租金按金的名義利息收入	369	421
投購人壽保單保費的利息收入	529	515
銀行利息收入	615	2
	<u>16,157</u>	<u>11,943</u>

附註：

- (a) 從中式酒樓營運、食品銷售及沒收已收按金產生的收益乃源自於客戶的合約並於某個時點確認。
- (b)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與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在抗疫基金下提供的COVID-19以及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就業支援計劃及餐飲業補貼計劃的相關補貼分別約282,000港元(2022年：174,000港元)、5,519,000港元(2022年：零港元)及2,250,000港元(2022年：5,000,000港元)。

分配至客戶合約剩餘履約義務的交易價格

於2023年3月31日，分配至剩餘履約義務(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的交易價格及預計收入確認時間如下：

	中式酒樓營運 千港元
一年內	114,660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691
	<u>115,351</u>

所有食品銷售的期限均為一年或更短，或根據發生的時間計費。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規定，分配至該等未履行合約的交易價格並未披露。

5. 其他收益或虧損淨額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	(772)	(23,818)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淨額	–	(5,343)
商譽減值虧損(附註)	(14,561)	–
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	(6,841)
終止租賃收益	4,606	4,936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13,088	41,596
	<u>2,361</u>	<u>10,530</u>

附註：於2022年7月29日，本集團完成收購附屬公司，已確認商譽約14,561,000港元。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已計提減值虧損14,561,000港元。

6. 財務成本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利息	6,203	6,843
銀行借款利息	1,274	1,609
修復成本撥備貼現撥回	26	34
	<u>7,503</u>	<u>8,486</u>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遞延稅項	–	80

香港利得稅乃按兩個年度的估計應課稅溢利16.5%計算。於2021/22年及2022/23年課稅年度，引入利得稅兩級制，本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可就其應課稅溢利首2,000,000港元選擇8.25%的稅率。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在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由於本集團之承前稅項虧損足以抵銷當前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故本集團並未就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之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8. 年內虧損

年內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董事薪酬	<u>4,057</u>	<u>12,561</u>
其他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薪酬)：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105,595	93,070
長期服務金撥備／(撥回)撥備	5	(27)
未使用年假撥備／(撥回)撥備	935	(61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u>2,826</u>	<u>3,038</u>
	<u>109,361</u>	<u>95,468</u>
總員工成本	<u>113,418</u>	<u>108,029</u>
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	(4,620)	(8,908)
使用權資產折舊	47,915	69,34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902	15,972
消耗存貨成本	77,331	73,864
捐款	1,160	667
核數師薪酬	1,400	1,400
人壽保單的保費及手續費	<u>282</u>	<u>261</u>

9. 股息

本公司概無於截至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派付或建議派付股息，自報告期末起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10.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u>(6,940)</u>	<u>(32,013)</u>
	千股	千股
每股基本虧損的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u>1,150,000</u>	<u>1,150,000</u>

由於兩個年度並無任何發行在外的攤薄潛在普通股股份，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

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約為3,603,000港元(2022年：4,402,000港元)。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由於新訂／重續酒樓及倉庫的租約，故添置使用權資產(包括資本化租賃付款、調整可退還租賃按金的現值及修復成本撥備)約為3,979,000港元(2022年：11,136,000港元)。

鑑於COVID-19疫情的持續影響及若干餐廳的財務表現欠佳，管理層認為存在減值跡象及進行減值評估，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就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減值虧損約零港元(2022年：5,343,000港元)以及就若干使用權資產確認減值虧損772,000港元(2022年：23,818,000港元)，乃根據各個別餐廳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估計。

管理層經參考與本集團無關連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進行的估值，審閱酒樓的可收回金額。各酒樓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按董事批准的持續使用資產運用現金流量預測而釐定。

12.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的銷售主要以現金或信用卡進行，結算期一般由交易日期起計3日內。本集團向其公司客戶授出的信貸期介乎0至30日。

下列為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與相關收益確認日期相若)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於3月31日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30日內	<u>893</u>	<u>40</u>

該等結餘主要由金融機構就信用卡結算付款及公司客戶結欠，且近期並無拖欠記錄。

於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並無確認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

13. 貿易應付款項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於3月31日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30日內	<u>7,427</u>	<u>466</u>

供應商授出的付款期一般於採購日期起計50日內。

14. 銀行借款

應付賬面值(按貸款協議所載計劃還款日期計算)：

	於3月31日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一年內	21,800	21,540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7,605	7,390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7,977	15,518
	<u>37,382</u>	<u>44,448</u>

賬面值按以下利率計息：

	於3月31日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利率		
—浮動利率	14,448	14,448
—固定利率	22,934	30,000
	<u>37,382</u>	<u>44,448</u>

於2023年3月31日，銀行借款按1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年息1%(2022年：1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年息1%)的浮動利率計息，其他銀行借款則按固定利率2.75%(2022年：2.75%)計息。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銀行借款的實際年利率為3.40%(2022年：2.59%)。

於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銀行借款及商業卡可取得信貸融資由本集團的投購人壽保單保費約16,178,000港元抵押(2022年：15,889,000港元)及本公司附屬公司一名董事擔保。

15.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港元
普通股每股0.01港元		
法定：		
於2021年4月1日、2022年3月31日、 2022年4月1日及2023年3月31日	<u>5,000,000</u>	<u>50,000</u>
已發行及悉數繳足：		
於2021年4月1日、2022年3月31日、 2022年4月1日及2023年3月31日	<u>1,150,000</u>	<u>11,500</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是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一個全面服務式酒樓集團，提供粵式餐飲服務及宴會服務，包括婚宴服務。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第五波COVID-19疫情(「COVID-19」)爆發持續影響餐飲行業的營商環境。香港政府實施的防控措施(「措施」)導致我們的餐廳暫停營業，並相應影響餐飲賓客人數及宴會服務數量。然而，自2022年12月下旬起，隨著感染病例減少以及香港政府解除措施，我們餐廳的生意逐漸恢復。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營業額由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約294.1百萬港元增加約10.3百萬港元或3.5%至約304.4百萬港元。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財政年度經營的酒樓數目變動：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年初的酒樓數目	9	11
年內新收購酒樓的數目	1	-
年內關閉酒樓的數目(附註)	(1)	(2)
年末的酒樓數目	9	9

附註：元朗酒樓於報告年度已關閉。

於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於香港擁有六間以「煌府」品牌經營的中式全面服務式酒樓、一間於石門以「煌苑」品牌經營的酒樓(設有室外花園，可用於舉行婚禮)、一間於中港城以「海月宴會廳」品牌經營的酒樓及一間於中國深圳以「度小月」品牌經營的酒樓。

考慮到重新開放邊境及放寬COVID-19預防措施，我們預計香港及中國市場將逐步復甦。本集團將對不同地理位置的現有主要業務經營進行詳細審查，以制定本集團未來發展的可持續業務計劃或策略。特別是，本集團將於不同業務領域及地理位置探索業務及投資機會，以增強本集團的長期增長潛力。本集團亦將探索不同的業務模式，包括但不限於與第三方餐廳運營商合作，以增強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市場的全方位服務餐廳宴會市場的競爭力。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收益由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294.1百萬港元增加3.5%至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304.4百萬港元。收益增加乃主要由於香港政府在COVID-19爆發下實施的社交距離措施自2022年12月起有所放寬，導致客戶數量及本集團提供的宴會服務數量增加。

餐飲成本

本集團餐飲成本由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73.9百萬港元增加約4.7%至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77.3百萬港元。該增加與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增加相符。餐飲成本佔收益的百分比由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25.1%增加至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25.4%，乃由於年內餐飲成本隨著通貨膨脹而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毛利由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220.3百萬港元增加約3.1%至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227.0百萬港元。該增加與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增加相符。毛利率由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74.9%減少至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74.6%，主要由於通貨膨脹導致餐飲成本增加。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本集團的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由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10.5百萬港元減少約77.6%至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2.4百萬港元。有關減少主要由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商譽減值虧損約14.6百萬港元，並被出售附屬公司收益約13.1百萬港元及終止租賃收益約4.6百萬港元所抵銷。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完成收購附屬公司，並開始在中國以「度小月」品牌經營一家餐廳。然而，中國政府實施的COVID-19預防措施對中國餐廳的財務表現產生不可預見的不利影響，管理層對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採取審慎態度。我們已考慮不同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因中國疫情控制受限制而導致經營業績表現不佳。因此，我們對本集團收購的附屬公司進行全額商譽減值。

員工成本

本集團員工成本由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108.0百萬港元增加約5.0%至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113.4百萬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措施有所放寬而導致酒樓營運及宴會服務人手增加及聘用更多兼職僱員。員工成本佔收益的百分比由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36.7%增加至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37.3%，主要由於通貨膨脹所致。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

本集團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由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16.3百萬港元增加約27.0%至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20.7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COVID-19恢復後業主提供的租金減免較去年減少。

折舊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減少至約8.9百萬港元，而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則為16.0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確認上一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較高及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經營中酒樓的總數較去年減少所致。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折舊由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69.3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47.9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a)確認上一年度的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較高；(b)上一年度與業主協商後，根據條款變更進一步修改租賃；及(c)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經營中酒樓的總數較去年減少所致。

財務成本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財務成本減少至7.5百萬港元，而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則為8.5百萬港元，乃由於(a)年內租賃負債減少；及(b)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經營中酒樓的總數較去年減少所致。

年內虧損

年內虧損由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32.0百萬港元減少約25.1百萬港元至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6.9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上述因素的綜合影響所致。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是保障其持續經營能力。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淨債項，當中包括銀行借款(扣除銀行結餘及現金及本集團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

董事定期審閱本集團資本架構及可能採取不同措施，包括派付股息、發行新股份及籌集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

本集團的流動資金需求主要涉及營運資金需要(主要為向供應商採購食品及飲品、員工成本、物業租金及各項營運開支)、提供餐飲及宴會服務以及虧損期的營運資金要求，主要資金來源主要來自本集團業務內部產生的營運資金、銀行借款及上市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

於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約為95.8百萬港元(2022年：100.2百萬港元)。於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總額約為113.5百萬港元(2022年：117.5百萬港元)及約170.1百萬港元(2022年：177.8百萬港元)，而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約為0.7倍(2022年：約為0.7倍)。年內，約2.6百萬港元(2022年：4.4百萬港元)用於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翻新現有酒樓及約7.1百萬港元(2022年：29.5百萬港元)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剔除流動租賃負債後，於2023年3月31日的流動資產淨值為13.1百萬港元(2022年：18.8百萬港元)，而流動比率為1.1倍(2022年：1.2倍)。

於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的總借款約為37.4百萬港元(2022年：44.4百萬港元)。以港元計值的借款須按要求償還及按1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的浮動年利率及固定年利率2.5%計息。

於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315.0%(2022年：236.8%)，乃根據計息債務除以2023年3月31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資產負債比率增加乃由於確認本年度虧損導致於2023年3月31日的總權益減少所致。資產負債比率較高主要由於近年來已產生虧損導致權益顯著減少。考慮到經營性質及規模、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及維持充裕財務資源以支持在COVID-19疫情下運營的必要性，董事認為於2023年3月31日的資產負債比率屬合理。

資本開支

回顧年度內的資本開支主要涉及為本集團的新酒樓及維護現有酒樓而添置及翻新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開支。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交易以港元計值及本集團並無承受任何重大外匯風險。

或然負債

於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於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有約224名僱員(2022年：137名僱員)。

本集團提供具競爭力的工資及其他福利予酒樓僱員，並因應地區勞動市場情況調整薪金。員工成本主要包括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及董事薪酬。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根據2019年1月25日通過的決議案採納，旨在向合資格人士(如下段所述)提供於本公司擁有個人股權的機會，並有助於激勵彼等盡量提升其日後對本集團的績效及效率及／或就彼等過往的貢獻給予獎勵，以吸引及挽留或以其他方式與該等對本集團表現、增長或成功而言乃屬重要及／或其貢獻有利於或將有利於本集團表現、增長或成功的合資格人士維持持續合作關係，且讓本集團吸引及挽留具經驗及能力的行政人員及／或就彼等過往的貢獻給予獎勵。

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人士包括(a)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執行董事、經理或擔任行政、管理、監管或類似職位的其他僱員、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或借調至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擔任全職或兼職工作的人士；(b)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或候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c)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直接或間接股東；(d)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貨品或服務供應商；(e)本集團任何成員公

司的客戶、顧問、業務或合營夥伴、加盟商、承包商、代理人或代表；(f)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提供設計、研究、開發或其他支援或任何建議、諮詢、專業或其他服務的人士或實體；(g)上文(a)至(c)段所述任何人士的聯繫人；及(h)董事會釐定為適合參與購股權計劃且參與本公司業務的任何人士。

自購股權計劃生效日期起概無授出購股權及於2023年3月31日概無尚未行使購股權。

本集團的資產質押

於2023年3月31日，投購人壽保單保費約16.2百萬港元(2022年：15.9百萬港元)已予抵押以擔保本集團的銀行借款。

重大投資

於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重大收購及出售

回顧年度內，本集團概無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重大收購或出售。

建議發行可換股債券

於2023年1月9日，本公司與Longling Capital Ltd(「認購人」)訂立有條件認購協議(「有條件認購協議」)，據此，認購人已有條件同意認購，而本公司有條件同意向認購人發行本金總額為44,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根據可換股債券初步換股價每股換股股份0.80港元計算，於悉數行使可換股債券所附換股權後，將配發及發行合共55,000,000股換股股份，佔(i)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4.78%，及(ii)於可換股債券獲全數兌換後配發及發行55,000,000股換股股份而擴大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約4.56%。

發行可換股債券的所得款項總額及所得款項淨額(扣除相關開支後)估計分別約為44,000,000港元及43,800,000港元。本公司擬將所得款項淨額用於本集團的餐廳業務發展及一般營運資金。

於2023年4月21日，本公司與認購人書面訂立有條件認購協議的補充協議，據此，有條件認購協議的最後截止日期已延長至2023年7月31日(或本公司及認購人可能同意的有關其他日期)。

於本公告日期，可換股債券的認購尚未完成。有關建議發行可換股債券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月10日、2023年1月31日及2023年4月21日的公告。

報告期後事項

除上文披露者外，自2023年4月1日以來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概無發生影響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重大事件。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維持已發行股份最少25%的充足公眾持股量。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費及將由本集團承擔的上市開支)(「**所得款項淨額**」)約為92,734,000港元。於2020年10月6日，以配售價每股股份0.25港元成功配售150,000,000股股份(「**配售事項**」)，且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約36.8百萬港元悉數用作一般資金以支持本集團的營運。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3月3日的公告(「**2021年公告**」)所披露，由於自2020年1月起爆發COVID-19，香港餐飲業(尤其是中式酒樓)受到不利影響，董事會已議決更改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2021年公告。

於2022年10月18日，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進一步重新分配至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以支持第五波COVID-19爆發後的餐廳運營，並為本集團提供更大的靈活性，以應對COVID-19恢復後的市場需求。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0月18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1月23日的補充公告中的披露。

於2023年3月31日，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分析載列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根據招股章程		經修訂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於2023年3月31日		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估計動用時間
	所得款項淨額的分配情況	所得款項淨額的分配情況	所得款項淨額	所得款項淨額	動用金額	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開設酒樓(附註)	76.1%	70,557	22,655	5,000	-	5,000	2024年3月31日
翻新現有酒樓	14.1%	13,063	-	-	-	-	
推廣品牌	5.0%	4,633	1,843	-	-	-	
額外營運資金、策略投資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4.8%	4,481	30,000	17,655	(17,655)	-	
	<u>100.0%</u>	<u>92,734</u>	<u>54,498</u>	<u>22,655</u>	<u>(17,655)</u>	<u>5,000</u>	

附註：董事會建議撥款約5百萬港元開設供應不同其他菜式的新餐廳，以適應餐飲業的變化，從而使本公司能夠於2022年10月18日吸引新客戶。

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已存入香港認可金融機構及／或持牌銀行。於本公告日期，與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月31日的招股章程所披露者相比，業務計劃概無變動。

股息

根據目前營商環境艱難及本集團財政年度上半年淡季情況評估現金流量及所需營運資金後，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派付末期股息(2022年：零)。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準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的權益，以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自身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有守則條文。

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詳情載於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報告將載入本公司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自身操守守則。經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已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全年業績

董事會已成立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黃達強先生(主席)、黃偉明先生及鄧子棟先生。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透過提供有關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有效性的獨立意見協助董事會監控審計程序、制定及檢討本集團的政策以及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責及責任。

審核委員會連同董事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年度業績。

本公司核數師在本公告之工作範圍

本公告所載有關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的數字已經由本公司之核數師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核數師」)同意與本集團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草擬本所載列數額相同。核數師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保證委聘準則之保證委聘，因此核數師並未就本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獨立核數師報告摘錄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2023年3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與持續經營有關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我們謹請 閣下垂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當中顯示 貴集團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產生虧損淨額約6,940,000港元，且截至該日， 貴集團的流動負債超過其流動資產約56,604,000港元。誠如附註1所述，該等事件或狀況連同附註1所載其他事宜表明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我們的意見並無就此事項作出修訂。

刊發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年度業績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welifetechnology.com)刊載。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將根據上市規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將分別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的網站。

承董事會命
維力生活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胡智熊

香港，2023年6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非執行董事為胡智熊先生；執行董事為譚家偉先生及鄭民昌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達強先生、黃偉明先生及鄧子棟先生。